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实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篇一

当走到我们生命旅程的中途，我发现自己在一片幽暗的森林。但丁一开始把自己描述为一个行至半途的人，1300年但丁是35岁，他把人的一生设定为70岁，他迷失在一个恐怖的黑森林里，黑森林象征着人在旅途中的危机：一切都变得没有意义，个体被强迫重新评估事物的真正价值。对于这种状态，但丁说：“死亡也并不比他更可怕。”

看哪！一只豹子，柔软而轻捷，一只披着花斑毛皮的豹子。然后他在寻

找出路的旅途中碰上了三只野兽，野兽作为阻碍朝圣者直接攀上光明的顶峰的对立面出现，象征着人性中自我的三种心理状态。豹，狮，母狼——分别象征人性的野心，贪欲和自大。它们都很饿，逃避不开，朝圣者开始退却，然后维吉尔出现了。

这些可怜的人，从没生活过，一次一次的被环绕着的马蝇和黄蜂蜇伤。维吉尔带领但丁来到地狱门前，对他说：“进入这里的人们必须放弃一切疑虑，在这里任何怯懦必须立即死亡，因为已经到了我所说的地方，这里你会看到悲惨的人们，他们失去了心智上的善。”但丁在这里所说的可怜的人，是那些浑浑噩噩度过一生的，没有立场，面对任何事情都保持冷漠的人们。这里揭示了人性中恶的一面。

我刚到这个国度时见到了伟大的主降临到这里。维吉尔带领

但丁渡过阿克伦河，然后来到地狱第一层——林勃。基督复活后下到地狱救出了《旧约》中杰出的人物，并在1215年第四次拉特兰会议和1274年里昂会议上被公布为教义。

因为暴食罪诅咒的罪行，如你看到的，我憔悴在雨中。在暴食者所居住的地狱第三圈，始终下着污浊的雨、雪、冰雹，并且有三头的怪兽科尔布鲁斯用爪子撕裂着灵魂们。那些生前享用温饱所需的食物的暴食者们，在这里只能吃腐烂、冰冻的烂泥。

他们大声呼喊，滚动着重物，用他们的胸膛去推。他们相互厮打，到了那个地点，每个人都把重物推回，喊着：“你为什么堆积？”“你为什么挥霍？”在吝啬于浪费者所居住的第四层，维吉尔咒骂拦道的普鲁托（希腊神话中的财神）：“让你的报复吞噬自己吧！”吝啬者和浪费者推动重物象征着金钱是使他们堕落的同样的理由。

每位女神用指尖扯着胸部，用手拍打着自己并大声哭着，叫道：“就让美杜莎来吧，这样我们就会让他变成石头。”美杜莎是希腊神话中的蛇发女妖，看见她的人都会变成石头，波尔修斯得到雅典娜的帮助，后者给了他一面可以当镜子使用的盾牌，从而杀死了美杜莎。

于是我稍稍向前伸出手，从一棵大荆棘上扯下一只，它的树干就喊：“为什么撕毁我？”地狱的第七圈第二环是施暴力于自身者所居住的地方，他们变成浓密荒凉的森林，维吉尔叫但丁折一枝树枝下来，它们就大声叫喊并且流血。这是一个自杀的人，变成了一株荆棘，扎根在绝望的泥土里。以自杀者的树叶为食物的哈尔皮将给他们永远的痛苦。

不要让那些恶魔看到你在这里，小心的蹲在岩石后面。在第八圈第五谷，维吉尔要朝圣者在他和恶魔说话前先躲起来，他对恶魔的首领马拉科达说，但丁的旅程是经过上帝批准的，于是马拉科达派了十个恶魔护送他们。在这一层中，贪污受

贿者被浸在煮沸的沥青池中，如果他们敢于把头露出表面呼吸的话，恶魔们就用叉子叉起他。

他的双脚刚一触到下面深深的沟底，那十个恶鬼就已经在我们头顶的堤坝上。当旅行者们意识到不能信任魔鬼们的时候，维吉尔又一次将但丁抱起，正如一位被喧嚷惊醒的母亲看到身旁燃起的火焰会抱起儿子不停奔跑一样。维吉尔时不时的介入和保护提醒我们，即使有足够的准备和智慧的向导，人们有时还是会面临堕落的处境。

《炼狱篇》

岩台阶，再上面就是坐在金刚石门栏上的守护天使。第一层台阶代表悔悟，踏上石阶的罪人可以变得清醒，愿意认识真实的自己；第二层代表自知后深沉的悔悟；三个台阶鲜红如血，代表赎罪的热情。这几个台阶意味着在赎罪的同时要自我认识，自我揭露和自我改变的勇气。门栏代表圣彼得教堂的坚实基础。

我另一侧是一些殷诚的幽灵，从可怕的缝住的眼中挤出泪水，冲洗着脸颊。缝合的眼睛意味着眼盲不仅会使罪人认不清嫉妒的表现，同时说明罪人会缺乏认清客观的能力，这是产生嫉妒的起因。

《天堂篇》

从新的光体中一个传出一个声音，使我转向它，仿佛磁针转向北极。天堂篇里，处在第二圈玫瑰花环中的圣徒波纳文开口了，他也要像圣徒托马斯那样介绍他的另外11位灵魂，但丁将圣徒方济各的爱和圣徒多名尼克的爱结合在一起，象征着他提倡将感情和智慧结合起来。

只要天国的节日存在，像衣服环绕我们的爱的光环将会持续。但丁提到肉体将在最后审判日复活的神学教律，强调具有肉

体的重要性。人的本质在其最高阶段应同时包括天堂的灵和世俗的肉体。“荣耀而神圣，完完整整。”

所希望的那样发展自己。”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篇二

对余华其他作品有兴趣的可跳到我之前发的文章：《活着》，里面附有相关下载地址。

听网络上及出书的人说：比《活着》更绝望，比《兄弟》更荒诞。

开始的时候我也不认识余华，最近买了kindle□amazon推了一本畅销书我，之前感觉在网络上有接触过“第七天”这词，于是搜了一下。

发觉就是如上网所说，比活着更绝望，比兄弟更荒诞。距上一本书兄弟隔了有7年之久才出的一本书。毕竟现在纸质书市场不太好，但是听说出版商有这书都赶紧下单，最后销售排名居前，畅销书之一。就由于这种种，所以我觉得这书值得一看。以下是个人书评，文笔不太好，见谅。

第一天，看了几个小时，大概3个吧，看完了“第一天”，“第二天”，刚开始，觉得写法很特意，看的时候一时适应不来，因为一开始，你就已经死了，但还“活着”，“活着”去处理自己的身后事，接着的内容也是说平常百姓的活动与中国现在权势与经济，我个人感觉是暗示中国的经济发展的不协调，生买不起房，死买不起墓地，真是“死不起”-引用里面的话，第二点是说官员的fb及生活和权势、钱能买起一切，包括天安门的碑刻成自己的墓碑。。“第二天”，接着就是寻找是如何死掉的，谈了一下死前的美好生活，还有一个前妻，第二天未时遇见上了，因为她也死了。为什么会死，是因为看着李青（前妻）自杀而

失神，没逃离出爆炸现场，直接地来说，用他的话说：是因为一张报纸而死的。

第三天，去回忆他自己的出生，生父生母。现在的养父(父亲)与回忆成长的时光，病重后养父自己离家出走了。

第五天，找到了父亲，原来是他们相互寻找，但不相同的世界，父亲就是在离家的当天黄昏走去了另一个世界。

第六天，讲述鼠妹(刘梅)的故事，也是那个游荡地区的第一个走向安息之地，因为她男朋友为她买了墓地，让她安息。

第七天，鼠标男朋友的和她的故事，也写出了一个人穷人赚快钱的方法-卖肾。最后，由于卖肾的事，没有得到好的后续医疗，也来到了那一个世界，碰见了她，知道了鼠妹也来了这。然而可惜的是，鼠妹前一天去安息之地了，伍超今天才来，相互错过了。最后他问：这是哪？我说：死无葬身之地。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篇三

古典诗词是我国文学宝库的珍宝。四言诗经，五言古风，唐诗宋词，构成了诗歌国度中无比壮丽的景象；饱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和审美意蕴，是我们祖先智慧的结晶，是中国文化最灿烂的瑰宝之一。清词丽句，恢弘奇伟；遨游诗海，美不胜收。

古诗是什么？要让儿时的我来说，那就是一些稀奇古怪，难以理解的句子。而这些难以理解的句子，在考卷上是再熟悉不过的了。在低年级时，背古诗对我来说是最复杂不过的了，背个诗简直比登天还难呐！可当我今天看了《国学小名士》后，我看到各位哥哥姐姐们那脱口而出的背诗速度，实在让我惊呆了！他们口中那一句句优美的古诗，都是祖先留下的财产，这一份份财产，是古人智慧的结晶，是中华灿烂文化的启明灯，照亮了我们对古诗热爱的激情。

古诗句的意境也很多，读着读着，眼前就出现了一幅幅动人的画面。“落花人独立，微雨燕双飞”伊人独立花下，落英缤纷，一双春燕在细雨中飞翔。晏几道把相思都描绘得如此浪漫，在下真是佩服。“水光潋滟晴方好，山色空蒙雨亦奇。”晴天的西湖，水上波光荡漾，闪烁耀眼，正好展示着那美丽的风貌；雨天的西湖，山中云雾朦胧，缥缥缈渺，又显出别一番奇妙景致。妙哉！妙哉！

可是自从有了电脑、手机这些高科技的东西后，人们有什么问题就会使用它们查询，可以搜到很多的满意答复。正是因为如此，人们才变得很少去通过书籍查找资料。那就更没有多少人会去在意故事词了。

我通过看《国学小名士》对古诗词加深了理解。古诗词已不再是需要死记硬背的东西了，古诗词是每个中国人必须了解的文化，古诗词有着悠久的历史，其中也包含了我们祖先的智慧。

中国，随着时间的流逝，语言也发生了多次的变化，从古人说的文言文到现在说的白话文，文言文现在也成了学习的一种，它们都被挖掘了新的价值，这种价值是无价的。

我对《国学小名士》里的哥哥姐姐们都赞不绝口，我要向他们学习，多积累古诗词，多了解祖国文化，多看些好书，多储存有用的知识。

同学们，让我们向祖国的璀璨文化走去吧！让我们向古诗词的方向前进吧！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篇四

余华是我颇为喜欢的一个作家，他的创作风格很独特，既有鲁迅似的深邃辛辣，又有钱钟书似的幽默。最早接触到他的作品是高中时看根据他的小说《活着》改编的电视剧《福

贵》，后来上大学第一次买小说，就买了一本他的小说集，集中收入了他的代表作《十八岁出门旅行》《在细雨中呼喊》《活着》《许三观卖血记》《兄弟》等小说。

距离他创作出长篇小说《兄弟》后的七年，他精心酝酿出了《第七天》这部在“在绝望的荒唐中反升华，在死亡的永恒中得永生”震撼人心的小说。有人说：余华把七年的光阴浓缩为七天来度过，未免也太短暂了！但我个人觉得独具匠心的艺术家总能在短时间的表演中给读者和观众带来一生的思考和触动。

今天下午我大块朵颐的读完了《第七天》，觉得它与之前的作品风格迥然不同，以至于有些评论者认为它很荒唐，并认为它是余华出道以来最差小说。“更有”毒舌“称此为小说中的《富春山居图》”。别人怎么想，我不管，我个人理解是余华创作出了现实主义的巨作《活着》这部代表他人人生高峰的小说后，他一直希望突破自己，找到另一种适合自己的创作方式，而《第七天》无疑就是一个新的尝试。它借助《旧约·创世记》开篇的方式，讲述一个人死后七天的经历。这个人没有墓地，无法安息，在生与死的边境线上游荡，然后来到一个名叫死无葬身之地的地方，那里聚集了很多没有墓地的死者……那里人人死而平等。”我的理解是人生是孤独的，死后也是孤独的，但死后当孤独与孤独相遇，大家围在一起成为一个整体，而且人人平等时，那便是永生！

《第七天》是一部充满哲理的小说，同时也是生活在此在世界芸芸众生的图像。余华以其精湛的艺术构思和驾驭陌生化语言的能力将近十年来中国所面临的社会问题浓缩在这篇小说中，极像一个冷静而又客观的旁观者在揭示问题、分析问题、提出解决方案！他写的故事不再是遥远的平行空间里发生的故事，而是直面生活，如拆迁、墓地涨价、女强人的孤独与爱情、死婴、卖肾、理发店洗头工凄美的爱情、火灾、车祸，枉死的袖管上戴着黑纱的老人。仿佛我们置身于一个绝望的境地，生是无望，死后也无望，以

致作者 思绪里突然出现 了这样 念头，“我怎么觉得死后反而是永生。”它超越了鲁迅在 绝望的同时 不 放弃希望，在绝望中，反抗绝望 并升华为希望的诗句 “ 绝望之为虚妄，正与希望相同 ”。这种虚妄，它贯穿于小说的始终，成为小说的主线，唯有死亡才能够消解它。同时也比唐代诗人陈子昂 “念天地之悠悠，独创然而泪下” 的诗句更孤独的绝唱！比莎士比亚 “生存还是毁灭” 更具有震撼力的表达 。也即是我读出的 “ 在绝望的荒.唐中反升华，在死亡的永恒中得永生” 的主题！

而这个主题，恰恰说明了余华随着人生阅历的增加，随着思考深度的递增，也像其他的作家一样趋向于宗教的怀抱，他的宗教就是他的作品所提出的解决方案，也即它心中的天堂，那里—— 水在流淌，青草遍地，树木茂盛，树枝上结满了有核的果子，树叶都是心脏的模样，它们抖动时也是心脏跳动的节奏。很多的人，很多只剩下骨骼的人，还有一些有肉体的人，在那里走来走去。那里树叶会向你招手，石头会向你微笑，河水会向你问候。那里没有贫贱也没有富贵，没有悲伤也没有疼痛，没有仇也没有恨……那里人人死而平等。它的名字却叫“死无葬身之地”！而这个地方只有死后才能抵达，多么荒诞，但荒诞的背后是血淋淋的现实。

《第七天》的出版，让我再一次见证了余华作为一个资深作家所具有的创作潜力，他总是与底层老百姓同呼吸，共命运，艺术化的展现普通老百姓的生活和表达出他们的心声，这也许这 就是他创造力的源泉！

余华的第七天读后感篇五

很久没逛书店，上周与同学慕名前往北大东门的万圣书园买书，听到一个中国美女给一个外国人推荐余华的《活着》，顺便说了一下《第七天》这本书，说还没来得及看，不知道好不好。那是第一次听说《第七天》这本书。然后，根据虹膜理论，走到哪里似乎都能听到《第七天》这本书，当代小

说、文学理论专题这样的课上都有提到，怀着好奇的心，放下手中卡夫卡《城堡》，到上下载了电子版的。

不得不说主角的身份让我想起了初中看的一本儿童故事《天蓝色的彼岸》，都是灵魂，找寻着人间的遗迹，但是作为一本儿童读物，《天蓝色的彼岸》更多的是描写美好的天堂和人间的温暖，而余华的《第七天》与其说描写的是人间，不如说描写的是地狱。很多指责余华这部作品的人都说这只是微博上热点事件的集合，但是我在想，任何一个不是生活在当代中国，不是亲眼看到这些报道，参与这些讨论的人都会觉得这些事件不可思议。再有想象力的编剧都难写出这么多可笑可叹的情节。只是余华用一种比较极端的方式——所有的事都集中在了杨飞的身边——这是很多人不能接受的[](www.fwsir.com)我们每个人都活得这么平凡，就算遇到一两件这样的事是可能的，但是所有的悲剧都发生在一个人身上的时候就太戏剧了。但是，正是这种荒诞的戏剧性，才是具震撼力。

我一边阅读，一边将《第七天》中的事件桩桩件件的和现实中的事件对上号，我发现对于很多事，我都有过评论，但是评论之后呢，愤怒、无奈，然后将目光转向另一件让我愤怒无奈的事情上。好像我每件事情都参与了，但是，有什么用呢？这样的事情仍是层出不穷。

不管这本书的内容是什么，总之记录了我们这个社会的光怪陆离。小说还有一个作用就是当我们读到他的时候，回想起那些事件，还能给我们警醒。而微博的更新速度太快，我们的视线很容易被转移。

要是在去万圣书园之前我看了这本书的话，我一定会建议那个外国人别买这本书，怎么说呢，家丑不可外扬。